



# 在国际舞台绽放中国知识产权之光

## 热点关注

□ 本报记者 张维

9月11日至13日，中国知识产权事业再度迎来高光时刻。

随着第三届“一带一路”知识产权高级别会议在此期间的召开，世界对于中国的知识产权事业，及其与“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知识产权合作，乃至中国在积极参与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方面的成绩，都投以热烈的目光。

记者近日从国家知识产权局了解到，我国正在深化拓展国际合作布局，不断完善全球知识产权伙伴关系网络。“我们与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正在实施的知识产权合作协议超过200份，构建起多边、周边、小多边、双边‘四边联动、协调推进’的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新格局。”国家知识产权局国际合作司副司长盛莉说。

### 中国实力，让世界看见

8月底，佳音再传。在新加坡知识产权局主办的2024年新加坡知识产权局活动期间，世界知识产权组织(WIPO)发布《2024年全球创新指数(GII)报告》(以下简称《报告》)。《报告》显示，中国的全球百强科技创新集群数量连续第二年位居世界第一。

这一排名的含金量不言而喻。如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总干事邓鸿森所说：“科技集群是强有力的国家创新生态系统的基础。”据了解，全球创新指数(GII)为全球创新的最新趋势把脉，科技集群是更广泛的方法，确定全球范围内世界领先科技活动的集聚地。科技集群是通过分析专利申请活动和所发表的科技论文来确定的，对全世界发明人和科学论文作者最集中的地理区域进行梳理。在编制GII科技集群百强时，采用了两个创新指标。第一个指标侧重

### 核心阅读

我国与全球80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正在实施的知识产权合作协议超过200份，构建起多边、周边、小多边、双边“四边联动、协调推进”的知识产权国际合作新格局。



于根据产权组织(专利合作条约)(PCT)已公开专利申请中所列发明人的所在地。第二个指标考虑的是已发表科技论文中列出的作者。

《报告》显示，在十大科技集群中，有七个位于亚洲，三个位于美国。东京-横滨(日本)是全球最大的科技集群，其次是深圳-香港-广州(中国和中国香港)、北京(中国)的排名比去年上升一位，位居第三。中国连续第二年以最多数量的集群(26个)跻身百强。美国紧随其后，拥有20个集群。

这无疑是对我国创新能力国内统计的一个有力佐证。此前，根据国家知识产权局的统计，我国正不断涌现出更多高价值知识产权。截至今年6月，我国国内发

明专利有效量达到4425万件，权利人为企业的发明专利占比提升到72.8%，企业创新更加活跃。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2.9件，提前实现国家“十四五”规划预期目标。国内有效注册商标量达4590.9万件，再创新高。

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表示，新时代以来，党中央把知识产权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全面加强知识产权工作顶层设计，深化知识产权领域各项改革，引领知识产权事业实现一系列突破性进展，形成一系列标志性成果，走出一条中国特色知识产权发展之路，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 积极行动，显合作诚意

对内强自身，对外促合作。知识产权是国际贸易的标配，是制度型开放的主要内容。“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国际交流合作。仅仅这一年多来，党和国家领导人就多次见证国家知识产权局与有关国家知识产权机构合作协议签署，多份知识产权合作文件纳入领导人出访成果。”盛莉说。

据盛莉介绍，我国深度参与全球知识产权治理，践行真正的多边主义，深度参与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成员国大会及各专业委员会谈判磋商，推动完善知识产权国际规则。今年5月，我国成功推动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缔结《知识产权、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条约》，结束该条约26年谈判历史，实现历史性突破。

我国参与中秘、中国-洪都拉斯、中国-萨尔瓦多自贸协定知识产权章节谈判，全面履行《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知识产权条款，并开展加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和《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知识产权问题研究。

我国还深入推进中美欧日韩、金砖国家、中日韩、中欧、中国-东盟、中国-中亚等知识产权合作机制，促进中美欧日韩知识产权五局合作机制优化调整，持续推动在人工智能、绿色技术领域合作取得务实成果，引领扩容金砖国家知识产权合作发展，进一步完善

合作机制。持续深化中日韩合作，在第九次中日韩领导人会议上发布《中日韩知识产权合作十年愿景联合声明》。实现246个中欧地理标志产品互认互保，完成第二批350个产品清单公示，密切中欧经贸关系。

国家知识产权局还积极推广世界知识产权组织全球服务体系。我国申请人PCT国际专利、海牙体系外观设计国际注册、马德里国际商标注册申请量稳居世界前列。我国专利审查高速路(PPH)合作伙伴升至33个，覆盖84个国家，有力支撑我国企业海外知识产权布局。

“我们坚持对内外资企业的知识产权一视同仁、同等保护，建立外资企业常态化沟通机制，及时听取意见建议，帮助解决问题，吸引更多外资企业来华投资兴业，分享中国发展红利和超大规模市场。”盛莉说。

国家知识产权局此前的统计数据显示，截至今年6月，国外在华有效发明专利和有效注册商标量分别达到91.9万件和2135万件，保持稳定增长。

### 成效突出，有数据为证

在我国的知识产权对外合作中，“一带一路”知识产权国际合作尤其引人注目。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我们与共建国家不断加强知识产权合作，促进专利技术交流，知识产权日益成为我国与共建国家创新合作、互联互通的重要载体和桥梁纽带。”国家知识产权局新闻发言人、办公室副主任梁心新说。

统计数据显示，中国与共建国家之间专利活动日趋活跃，双向往来不断加强，数字和绿色创新合作不断迈上新台阶。

我国企业参与共建“一带一路”热情持续高涨。

2013年至2023年，我国企业在共

建国家及相关组织累计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达到7.0万件和3.5万件，保持了20%以上年均增速。在共建国家有专利申请的中国企业中，数字通信、互联网企业表现突出，累计申请量排名前五的企业分别为华为(7766件)、小米(2909件)、阿里巴巴(2563件)、中兴微电子(2510件)和腾讯(2365件)。

共建国家在华专利申请也呈现持续活跃态势。2013年至2023年，共建国家在华累计专利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达到28.5万件和18.2万件，年均增速分别为5.6%和8.0%。截至2023年底，共建国家企业在华专利有效量达到15.3万件，与2013年底相比，年均增速达到9.0%，高于同期国外在华有效专利平均增速4.1个百分点。

数字“一带一路”建设专利创新势头强劲。2013年至2023年，中国在共建国家及相关组织获得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明专利授权2.7万件，年均增速达16.9%；共建国家在华获得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发明专利授权5.5万件，年均增速达11.6%。数字技术创新有力支撑共建“一带一路”数字化转型。

绿色“一带一路”建设专利创新日益提速。2016年至2023年间，中国在共建国家及相关组织的绿色低碳发明专利累计申请量和授权量分别为3637件和1664件，年均增速分别为26.0%和21.3%。2020年至2023年年均增速进一步提高至65.4%和49.6%。绿色低碳技术专利申请量、授权量排名前五的企业中，既有中国石化等传统能源企业，也有宁德时代、比亚迪等新能源和新能源汽车企业，同时也包括OPPO、华为等数字通信类企业，反映出数字化、绿色化融合创新的发展特点。

据了解，下一步，国家知识产权局将继续加强知识产权国际合作，进一步深化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的知识产权合作，谋划开展更多务实合作，积极助力服务高水平对外开放。

## 浙江龙游合法性审查 推动矛盾纠纷预防化解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方颖 余乐

“今天能够顺利签下这份新的租赁合同，要感谢合法性审查中心对承包合同提前进行了合法性审查，为我们村解决了一件麻烦事。”近日，在浙江省衢州市龙游县岩头村，原岩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与本村村民签订了新的茶叶山租赁合同，双方都表示满意。

今年5月，原岩头村股份经济合作社与本村村民签订的10年的茶叶山租赁合同即将到期。根据龙游县委县政府关于规范农村产权交易管理的有关规定，到期集体土地必须通过重新招投标程序进行承租合同完善，但是其中涉及该地块的10余户农户认为村集体无条件收回山地不合理，要求给予赔偿或不经招投标直接续签承包合同。

东华司法所负责人钱伟军介绍说：“为了保障村集体和农户的合法权益，消除矛盾隐患，龙游县合法性审查中心立即对承包合同提前启动了合法性审查工作，对咨询农户做好承包款催收手续、合同约定、法律解释等多方面的沟通。对于涉及的山地面积测绘、产权交易、招投标等专业知识，联动了街道农业农村办、监管办共同商讨。同时针对涉事农户不合理诉求，从政策规定、法律依据、诚信履约等角度出发，作出回应与解释，最终该矛盾隐患得到实质性化解，新的承租合同也如期签订。”

近年来，龙游县聚焦县乡合法性提升改革，建立县乡合法性审查中心，打造“乡镇(街道)主审、县级协审”的合法性审查规范工作体系，并不断向村社延伸。构建“分管领导+党政办法专员+司法所+综合执法队+法律顾问”审查队伍，进一步规范审查端口，同时结合矛盾纠纷预防化解工作，聚焦村规民约、集体资产管理、安置征迁等村社矛盾高发事项，事前发力，做好审查、排查，实质性化解纠纷隐患。

今年以来，龙游县的县乡合法性审查数量同比上升20%，矛盾纠纷类信访事项同比下降12.4%，推动化解现实风险及苗头性风险140余项。

## 海南环境空气质量达历史最好水平

**本报讯** 记者邢东伟 翟小功 通讯员孙秀英 记者近日从海南省生态环境厅获悉，2024年1月至7月，全省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100%，其中优良天数比例91.5%，PM<sub>2.5</sub>浓度11.6微克/立方米，全省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及PM<sub>2.5</sub>、PM<sub>10</sub>、SO<sub>2</sub>、NO<sub>2</sub>、CO五项污染物指标浓度均保持海南省历史最好水平。

“海南深入落实好国家关于蓝天保卫战决策部署，对标对表海南自贸港关运作新形势新任务，按照守底线、亮亮点、作贡献总体要求，坚持用最严格制度、最严密法治保护大气生态环境，坚决守牢自贸港生态环境保护底线。”海南省生态环境厅有关负责人表示。

海南省生态环境厅执法局强化大气专项督导，每年对市县开展督导近50轮次，出动督导人员约1000人次，对18个市县开展1对1交流帮扶和把脉问诊，开“良方”；对部分时序累计进度较差的市县开展“四不两直”突击检查，全面查找各县市大气污染问题。

数据显示，两年来共检查点位3603个，发现问题点位1867个，指导屯昌县、白沙县、陵水县等“优等生”创建大气污染防治样板，帮扶昌江县、乐东县等“后进生”提升大气环境管理水平，促进共同改善，对部分拒不整改、偷排的违法企业，共移交案件线索144个，指导各市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对违法行为进行查处。

聚焦工业企业等重点领域，强化专项执法前端管控，是海南空气质量改善的重要“突破口”。2024年全省开展生物质锅炉、机制砂、砖瓦行业环境管理专项整治，截至目前，18个市县深入开展专项普法，加强帮扶指导，自查企业324家，自查发现问题企业113家，发现问题163个，完成整改130个。

图为海南省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对混凝土(沥青)搅拌企业开展送法帮扶活动。(海南省生态环境厅供图)



### 智能化 人性化 规范化 法治化

## “四化”助力沈阳城市管理提质增效

□ 本报记者 张国强 韩宇

一台车辆载运扬尘物料，存在未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措施防止物料遗撒行为，被公安机关与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信息共享的监控摄像头抓拍下来，这些执法人员非现场取证的相关照片证据被移送至沈阳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铁西区分局。执法部门根据这些照片，对当事人崔某某违法行为依法处罚。

这是辽宁省沈阳市城管执法部门通过科技手段非现场取证的一个鲜活案例。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关于进一步规范和监督罚款设定与实施的指导意见》)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相关文件要求，在沈阳市司法局的指导下，我们立足城管执法工作实际，通过执法办案智能化、执法服务人性化、执法监督规范化、执法全程法治化等举措，认真落实法治建设各项任务，深入推进依法行政，为法治政府建设增色添彩。”沈阳市城管执法局副局长袁斌介绍说。

### 数字赋能 执法办案智能化

近年来，沈阳市城管执法局不断推进行政执法信息化建设，提升执法信息化水平。积极开展“一网统管”平台执法办案系统建设，打造电子化、自动化、智能化的城管执法办案系统，全面推行网上办案，执法办案更加透明规范，执法监督更加精准高效，依托信息化手段建立健全执法全流程记录制度，实现对执法活动的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

数据显示，自2023年4月启用上述平台以来，累计上报简易程序案件1271件、普通程序案件1478件。

前不久，执法人员发现王某在沈阳市铁西区兴华北街占用城市道路违规摆摊设点，责令王某停止违法行为，处200元罚款。执法人员现场使用执法办案系统App对案件进行登记，系统自动填写执法文书，在此基础上执法人员对内容进行简单修改就完成文书制作，工作更简便，也减少了出现差错的概率。

“使用执法办案系统，各类执法文书及证据材料在网上保存，降低了执法成本。执法案卷形成后，无法擅自修改，增强了执法的透明性和规范性。”沈阳市城管执法局执法监督专班副队长冯锐说。

此外，结合可视化执法业务数据，沈阳市城管执法局还通过办案系统平台大数据分析功能，开展行政执法不作为、乱作为行为专项整治，推进公正文明执法。

### 柔性执法 执法服务人性化

近日，沈阳市城管执法局大东区分局津桥执法科在沈阳市大东区日常巡查中发现，一位老人在早市外围某小学门口违规售卖日杂用品。通过智慧执法平台技术对比，老人属于首次违法，对其依法作出首违不罚决定。津桥执法科负责人主动协调，为老人在早市内安置一处摊位，并为其免除了管理费。

这是沈阳市城管执法局持续推进场景应用的一个缩影。沈阳市城管执法局组织各区分局充分利用“柔性

执法”“好店铺”和“控渣土”等场景开展执法检查，提升执法效能。以技术创新精准化“柔性执法”模式，实施“轻微不罚、首违免罚”，自2023年4月以来，累计通过劝导解决557万次违规问题。

同时，推进“非现场执法”，通过科技手段进行非现场取证，大幅减少暂扣等行政强制措施，有效降低执法风险。提升数字场景实战能力和服务作用，打造“善感知、会呼吸、有温度”的智慧城市。

近日，沈阳市城管执法局执法指挥中心工作收到一条疑似装卸点预警，显示在铁西区某区域已有8辆渣土运输车19台次在此聚集。属地执法人员到达现场发现，该处正在正在进行工程，运输车辆建筑垃圾未办理处置核准手续，执法人员责令运输企业停止违法行为，并依法立案查处。

“虽然被立案查处，但我深切地感受到了执法智能化带来的便利和好处，让渣土运输行业步入了一个全新的、更加规范和高效的时代。”该运输企业负责人诚恳地说。

### 刀刃向内 执法监督规范化

为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推进公正文明执法，沈阳市城管执法局不断加强城管执法领域制度建设，出台、修改规范执法和队伍建设规章制度。

“我们出台行政执法监督办法，城管执法人员管理办法、协管人员管理办法等，建立健全了执法行为管理制度体系；制定完善执法执勤用车管理规定，行政执法人员着装和标志标识管理办法，行政执法人员内务管理规定等，形成比较完备的队伍建设制度体系。”沈阳市城管执法局执法监督专班副队长高琳介绍说。

同时，沈阳市城管执法局还定期开展行政处罚案卷评查，通报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自2023年4月以来，共评查案卷1336本，发现问题134处，持续的行政处罚案卷评查，使行政处罚案卷问题大幅减少，制作质量显著提升。对城管执法队伍的执法行为，着装、车辆、内务、执法装备，采取“四不两直”方式进行检查，共下发督察通报29期，通报问题共计234个，要求各区执法分局整改，打造规范执法、文明执法的城管执法队伍。

检查人员在某区执法分局案卷评查中发现，一份执法案卷中调查(询问)通知书送达回证未盖章。对此，对该问题连同其他单位案卷评查出的问题一并全系统通报，督促各单位积极整改。

### 建章立制 执法全程法治化

推动“小切口”立法，提升工作质效，也是沈阳市

## 宜昌夷陵区 清单化治理信访难案见实效

□ 本报记者 刘志月  
□ 本报通讯员 王义嘉 马乔华

因一起意外事故产生的工伤赔偿纠纷，近日在湖北省宜昌市夷陵区通过信访渠道得到了妥善解决。当事人李某对这一结果表示满意。“本来抱着试试看的心态，没想到不仅拖了很久的问得到了解决，而且还能和对方握手言和。”

的确，这一纠纷的解决本来就有难度。“该案已过去诉讼时效，无法通过司法途径解决问题。”夷陵区区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统战部部长王晓艳告诉记者，双方分歧很大，调解起来有难度，但当事人确有实际困难需要解决。

为切实推进难案化解，夷陵区将该案纳入今年区级信访清单，由区领导领衔包保化解。夷陵区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接访，组织各职能部门集思广益，划任务、定期限，区委政法委、区信访局按清单节点调度督办。在多方共同努力下，这起陈年积案近日终得以圆满化解。

该案是夷陵区今年清单化治理信访难案的一个典型案例。夷陵区实行“全区信访一盘棋，一把尺子量到底、一张清单管到底”，每月从近6000件各类信访件中分层分级研判过筛，形成一张区级重点信访事项清单，逐案明确包案区领导、责任单位、化解时限，改变过去胡子眉毛一把抓、一律转办、简单销号的做法，严防重要信访案件出现越级访、重复访风险。

夷陵区建立由区委区政府主要负责人为第一召集人，5名区领导组成“五人小组”任召集人，“N”个相关区直部门及各乡镇(街)委书记为成员的“2+5+N”信访联席会议工作机制，推动信访积案化解。

夷陵区还选出4名信访督查专员，每月常态化、全覆盖到13个乡镇，既指导督办清单信访事项化解，又摸排基层拿不下、解不了的重点案，实现清单动态管理。

据了解，实行清单化治理信访难案以来，夷陵区已累计梳理重点信访事项80件，成功化解51件。

城管执法局的工作亮点之一。

“我们立足‘小切口’，聚焦社会关注的痛点和政府工作的难点，针对特定领域，解决特定问题，出台修改‘民生小法’，包括参与制定《沈阳市‘门前三包’责任制管理办法》《沈阳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办法》《沈阳市城市绿化条例》；修改《沈阳市运河风景区管理办法》《沈阳市户外广告设置管理办法》。《沈阳市城管执法局法规处处长李燕妮说，这为规范‘门前三包’管理行为、推进全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进一步加强城市绿化工作、规范广告设施设置秩序提供法治保障。

以“门前三包”为例，随着管理办实施的深入，沈阳又启动了“门前三包”电子签约工作。同时，积极引导临街商户或单位积极主动参与“门前三包”工作，使市民进一步提升对“门前三包”工作的知晓和参与，助力提升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

同时，为落实清单管理制度，动态调整沈阳市管理执法领域的法律法规依据，将129部法律法规和376项自由裁量事项录入“一网统管”平台执法办案系统，为行政执法信息化提供法律支撑，有效防止办案人员滥用自由裁量权、办理人情案等问题的发生。